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负责全市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居民参加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的基本信息采集、录入、变更等参保登记工作及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费核定工作。

（二）依据政策确定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签订服务协议；依据服务协议对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执行政策情况进行日常检查、监督和管理。

（三）负责基本医疗和生育保险基金结算拨付工作。

（四）负责我市民政救助人员的医疗保险救助资金的结算经办及市属公务员医疗费二次报销经办工作。

(五) 负责异地联网就医结算经办工作。

(六) 组织实施其他基本医疗保险、生育医疗保险经办业务的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为纳入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 14 个部，包括：

1. 办公室
2. 党群人事部
3. 基金财务部
4. 基金拨付部
5. 稽核部
6. 定点药店服务部
7. 定点医疗机构服务部
8. 单位参保部
9. 居民参保部
10. 医疗生育审核部
11. 结算部
12. 政策信息咨询部
13. 信息技术服务部
14. 公共业务服务部

第二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
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5,791.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34,797.9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648.53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35,791.06	本年支出合计	236,023.06
上年结转结余	232.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6,023.06	支 出 总 计	236,023.06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合计	236 ,02 3.0 6	235 ,79 1.0 6	235 ,79 1.0 6									232 .00	232 .00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36 ,02 3.0 6	235 ,79 1.0 6	235 ,79 1.0 6									232 .00	232 .00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6,023.06	6,121.23	5,529.73	591.50	229,901.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2	576.62	573.37	3.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45	565.45	562.20	3.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7	11.97	8.72	3.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48	553.48	553.48		
20808	抚恤	11.17	11.17	11.17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7	11.17	1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97.91	4,896.08	4,307.83	588.25	229,901.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83.08	220.08	220.08		16,663.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83.08	220.08	220.08		16,663.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494.00				205,494.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494.00				205,494.00
21013	医疗救助	6,701.00				6,70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701.00				6,70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719.83	4,676.00	4,087.75	588.25	1,043.8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25.83				1,025.83
2101550	事业运行	4,694.00	4,676.00	4,087.75	588.25	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53	648.53	64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53	648.53	64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4.43	594.43	594.43		
2210203	购房补贴	54.10	54.10	54.1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5,791.06	一、本年支出	236,023.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5,791.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797.9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648.53
二、上年结转	232.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6,023.06	支 出 总 计	236,023.0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5,791.06	6,121.23	5,529.73	591.50	229,669.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2	576.62	573.37	3.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45	565.45	562.20	3.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7	11.97	8.72	3.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48	553.48	553.48		
20808	抚恤	11.17	11.17	11.17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7	11.17	1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565.91	4,896.08	4,307.83	588.25	229,66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83.08	220.08	220.08		16,663.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83.08	220.08	220.08		16,663.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262.00				205,262.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262.00				205,262.00
21013	医疗救助	6,701.00				6,70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701.00				6,70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719.83	4,676.00	4,087.75	588.25	1,043.8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25.83				1,025.83
2101550	事业运行	4,694.00	4,676.00	4,087.75	588.25	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53	648.53	64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53	648.53	64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4.43	594.43	594.43		
2210203	购房补贴	54.10	54.10	54.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21.23	5,529.73	591.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9.21	5,239.21	
30101	基本工资	1,392.11	1,392.11	
30102	津贴补贴	1,203.35	1,203.35	
30107	绩效工资	1,210.47	1,210.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3.48	553.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39	222.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9	27.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4.43	594.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09	35.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17	182.67	589.50
30201	办公费	32.00		32.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9.50		9.50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80.00		180.00
30208	取暖费	1.40		1.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2.20		172.20
30211	差旅费	13.00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60		2.60
30215	会议费	0.85		0.85
30216	培训费	0.85		0.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5		0.85
30228	工会经费	45.88		45.88
30229	福利费	0.80		0.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2.67	182.6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27		123.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5	107.85	
30302	退休费	91.68	91.68	
30304	抚恤金	11.17	11.17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万元

2022 预算数						2023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5.65		4.80		4.80	0.85	23.65		22.80	18.00	4.80	0.8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9,90 1.83	229,66 9.83	229,66 9.83					232.00	232.00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29,90 1.83	229,66 9.83	229,66 9.83					232.00	232.00				
	专家审查费	79.92	79.92	79.92										
	医保关系转移接续邮寄费	2.64	2.64	2.64										
	业务耗材、办公设备、设备维修经费	75.52	75.52	75.52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2023	785.70	785.70	785.70										
	公务用车更新	18.00	18.00	18.00										
	日常办公印刷服务经费	20.10	20.10	20.10										
	政府专项-城乡医疗救助	2,500. 00	2,500. 00	2,500. 00										
	政府专项-城乡	53,704	53,704	53,704										

	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00	.00	.00										
	政府专项-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医疗补助	16,663.00	16,663.00	16,663.00										
	网络安全升级改造项目经费	61.95	61.95	61.95										
	2023年省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84号）	1,629.00	1,629.00	1,629.00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74号）	2,572.00	2,572.00	2,572.00										
	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85号）	29,458.00	29,458.00	29,458.00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75号）	122,100.00	122,100.00	122,100.00										

	医保基金负担新冠 疫苗财政补助 (省级以上)	232.00							232.00	232.00				
--	------------------------------	--------	--	--	--	--	--	--	--------	--------	--	--	--	--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6,0 23.06	235,7 91.06	235,7 91.06					232.0 0	232.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 2	576.6 2	576.6 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4 5	565.4 5	565.4 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7	11.97	11.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4 8	553.4 8	553.4 8										
20808	抚恤	11.17	11.17	11.17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7	11.17	1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 97.91	234,5 65.91	234,5 65.91					232.0 0	232.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8 3.08	16,88 3.08	16,88 3.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8 3.08	16,88 3.08	16,88 3.0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494.00	205,262.00	205,262.00					232.00	232.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494.00	205,262.00	205,262.00					232.00	232.00				
21013	医疗救助	6,701.00	6,701.00	6,70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701.00	6,701.00	6,70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719.83	5,719.83	5,719.8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25.83	1,025.83	1,025.83										
2101550	事业运行	4,694.00	4,694.00	4,69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53	648.53	64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53	648.53	64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4.43	594.43	594.43										
2210203	购房补贴	54.10	54.10	54.1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6,023.06	235,791.06	235,791.06					232.00	232.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3,700.21	23,700.21	23,700.21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02.21	21,902.21	21,902.21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00	1,798.00	1,798.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0.00	20.00	20.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20.00	20.00	2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83.85	9,283.85	9,283.8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9,192.17	9,192.17	9,192.17										
50905	离退休费	91.68	91.68	91.68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03,01 9.00	202,78 7.00	202,78 7.00					232.00	232.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203,01 9.00	202,78 7.00	202,78 7.00					232.00	232.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 00	1,798. 00	1,798. 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0.00	20.00	20.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20.00	20.00	20.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6,0 23.06	235,7 91.06	235,7 91.06					232.0 0	232.0 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0 2.21	21,90 2.21	21,90 2.21										
30101	基本工资	1,392 .11	1,392 .11	1,392 .11										
30102	津贴补贴	1,203 .35	1,203 .35	1,203 .35										
30107	绩效工资	1,210 .47	1,210 .47	1,210 .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3.4 8	553.4 8	553.4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3 9	222.3 9	222.3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66 3.00	16,66 3.00	16,66 3.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9	27.89	27.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4.4 3	594.4 3	594.4 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09	35.09	35.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00	1,798.00	1,798.00										
30201	办公费	32.00	32.00	32.00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0.50										
30205	水费	9.50	9.50	9.50										
30206	电费	1.00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82.64	182.64	182.64										
30208	取暖费	1.40	1.40	1.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2.20	172.20	172.20										
30211	差旅费	13.00	13.00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60	2.60	2.60										
30215	会议费	0.85	0.85	0.85										
30216	培训费	0.85	0.85	0.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5	0.85	0.85										
30226	劳务费	785.70	785.70	785.70										
30228	工会经费	45.88	45.88	45.88										
30229	福利费	0.80	0.80	0.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2.6 7	182.6 7	182.6 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7 6	360.7 6	360.7 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83 .85	9,283 .85	9,283 .8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1.68	91.68	91.68										
30304	抚恤金	11.17	11.17	11.17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5.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76 .00	9,176 .00	9,176 .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2.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18.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03,0 19.00	202,7 87.00	202,7 87.00					232.0 0	232.0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203,0 19.00	202,7 87.00	202,7 87.00					232.0 0	232.0 0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0.38	60.38	60.38											
	业务耗材、办公设备、设备维修经费	60.38	60.38	60.38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78002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210100000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36023.06
	人员类项目	5529.73	其他运转类项目			981.88	
	公用经费类项目	591.5	特定目标类项目			228919.95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101.6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413.54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14.57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493.8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97.69		
年度绩效目标	维持医保工作正常运转，保障经办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3-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3-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3-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3-12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3-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3-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3-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3-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3-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3-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3-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3-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3-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3-12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合理制定医保政策		切实有效		2023-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	100	%	2023-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保障医保基金平稳运行		得到保障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专家审查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79.92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更好的完成重症病历审核及年度考核工作，通过与临床专家交互提高审核经办人员业务水平，聘请医疗机构专家现场审核病历，包括临床专家与编码专家等。进行全数据分析，为医保支付制度改革提供参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专家全年人次	>=	1668	人次	2023-12
			全年审核慢特病申报人次	>=	60256	人次	2023-12
		质量指标	专家入库率	>=	100	%	2023-12
			卷宗审核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慢性病参保人员门诊就医负担		得到减轻		2023-12
			防止基金流失，维护基金稳定运行		得到维护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城乡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500.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补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人数	>=	9	万人	2023-12
		质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完成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12 月底按时完成	=	12	月	2023-12
		成本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医疗补助需市级财政补助成本	=	2500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困难群众就医成本		减轻成本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就医补助		保障补助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就医满意度	=	10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53,704.00						
总体目标	实施期绩效目标：年度应补助的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补助人数	>=	400.08	万人	2023-12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补助完成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2023-12
		成本指标	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	640	元/人/年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居民参保成本		减轻成本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参保补助		保障补助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城乡居民参保满意度	>=	95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6,663.00						
总体目标	年度应补助的医疗保险资金足额、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人员补助人数不少于上年末公务员参保人数	>=	7.7	万人	2023-12
		质量指标	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医疗补助完成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医疗补助到账时间	=	及时足额	个/月	2023-12
		成本指标	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医疗补助所需资金成本	=	16663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参保及就医成本		减轻成本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安排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医疗补助落实提高医疗待遇		落实提高医疗待遇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务员及全额事业单位人员参保就医满意度	=	10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关系转移接续邮寄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64						
总体目标	保证医保转移接续业务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转移邮寄信封数	<=	6000	个	2023-12
			转移接续业务办理业务量	>=	5000	次	2023-12
		质量指标	邮件妥收率	>=	100	%	2023-12

			转移接续业务办结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建设		得到提高		2023-12
			保证医保工作顺利进行		得到保障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业务耗材、办公设备、设备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75.52						
总体目标	保证各部门业务工作进行顺利,做到随时有用,突发有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量	=	1	次	2023-12
			耗材与设备数	=	1	套	2023-12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维修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办公成本消耗、保证工作进行顺利		得到保证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医保工作进行顺利		得到保证		2023-12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2023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785.70						
总体目标	通过购买服务岗位解决基层窗口服务人员不足问题，充实窗口经办工作力量，提高医保业务经办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服务人员数	>=	140	人	2023-12
			举办培训次数	>=	2	次	2023-12
		质量指标	合同制人员工资发放率	=	100	%	2023-12
			合同制职工公用经费支付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建设		得到优化		2023-12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得到提升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公务用车更新						
----------	--------	--	--	--	--	--	--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8.00						
总体目标	更新 7 座中型客车，保证医保中心公务出行活动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车数量	=	1	辆	2023-12
			购置公务专用车辆	=	1	辆	2023-12
		质量指标	车辆保养率	>=	100	%	2023-12
			购置车辆合格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医保工作顺利进行		得到保证		2023-12
			缓解公务用车紧张		得到缓解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日常办公印刷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0.10						
总体目标	满足业务需求，资金预算合理。争取用最少的资金，满足最大的使用量，维护医保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材料印刷	>=	10000	册	2023-12	
			购买专业资料	>=	1000	册	2023-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达标率	>=	100	%	2023-12	
			印刷品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医保业务正常平稳运行			得到维护		2023-12
			提高工作效率			得到提高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网络安全升级改造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61.95						
总体目标	保证医保中心网络安全，确保信息安全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软件数量	=	1	个	2023-12
			硬件设备数量	=	4	台(套)	2023-1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项目合规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范因攻击造成的损失			得到防护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保信息系统安全防护率	>=	9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省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84 号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629.00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不低于上年，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 7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数	>=	90000	人次	2023-12	
			住院救助人次	>=	30000	人次	2023-12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2023-12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9	%	2023-12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上年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稳步拓展		2023-12
			城乡救助政策知晓率	>=	80	%	2023-12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2023-12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影响		成效明显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	85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74号)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572.00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不低于上年,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住院救助比例达到7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救助人次数	>=	30000	人次	2023-12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90000	人次	2023-12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2023-12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9	%	2023-12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上年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稳步拓展		2023-12
			城乡救助政策知晓率	>=	80	%	2023-12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2023-12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影响		成效明显		2023-12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	85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85 号）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9,458.00						
总体目标	巩固参保率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	400.08	万人	2023-12
			以户籍人口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	85	%	2023-12
			以常住人口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	85	%	2023-12
		质量指标	重复参保人数	=	0	人	2023-12
			申请结算补助资金多报虚报参保人数	=	0	人	2023-12
			实施按病种（组）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		逐步推开		2023-12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付月数	>=	6	个月	2023-12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	65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参保补助		成效明显		2023-12

			减轻参保人员负担		成效明显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	9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辽财指社（2022）675 号）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22,100.00						
总体目标	巩固参保率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	400.08	万人	2023-12
			以户籍人口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	85	%	2023-12
			以常住人口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	85	%	2023-12
		质量指标	重复参保人数	=	0	人	2023-12
			申请结算补助资金多报虚报参保人数	=	0	人	2023-12
			实施按病种（组）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			逐步推开	2023-12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付月数	>=	6	个月	2023-12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	65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参保补助		成效明显		2023-12
			减轻参保人员负担		成效明显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	9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基金负担新冠疫苗财政补助(省级以上)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32.00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医保基金负担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财政补助有关事项的通知》(辽财社〔2021〕149号)、《转发国家医保局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清算和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结算有关工作的通知》(辽医保电〔2022〕5号)有关规定,用于对医保基金负担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的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补助人数	=	4000000	人数	2023-1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累计结余可支付月数	>=	6	月	2023-12
质量指标	疫苗质量合格率	>=	95	%	2023-12		

			疫苗接种率	>=	80	%	2023-12
		成本指标	疫苗采购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安全意识提升		有效提升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疫苗针对传染发病		有效提升		2023-12

第三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36023.06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72623.07 万元增加 163399.99 万元，主要是由于增加了五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专项项目。

二、关于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23.6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5 万元。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2 年预算数

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8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务用车老旧需置换，新增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0.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在 2023 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1 个，实际编制 1 个，

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3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9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9 个，编制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